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购买理财产品概述

（一） 购买理财产品目的

为了提高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、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，保障闲置资金的投资收益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，资金使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使用，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动态调整。

（三） 购买理财产品方式

1、 预计购买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的品种，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。

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相

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，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，授权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购买有效。

（四） 购买理财期限

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限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。

二、 决策与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投资风险相对较低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波动性。此外，也存在因工作人员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。

为防范投资风险，公司会严格筛选投资产品，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购买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。

若公司因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，公司将及时终止购买或赎回理财产品，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。因此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

公司的日常经营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1日